

北京玻名堂玻璃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负责人：胡秀卓

完成日期：2021.7.12.

一、建设单位信息

名称：北京玻名堂玻璃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光机电一体化产业基地兴光六街 5 号

联系人：崔主管

评价单位信息

工作内容	时间	人员	企业陪同人
现场调查	2021.	胡秀卓、孙松	崔主管
现场采样	2021.6.3-6.7	赵海燕、张红岩	崔主管

工艺流程

北京玻名堂玻璃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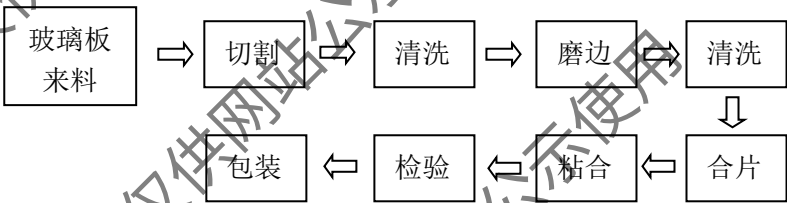


图 1 工艺流程图

二、职业病危害因素与检测结果

职业病危害因素：苯、甲苯、二甲苯、甲醛、氢氧化钠、木粉尘、噪声

检测结果：

职业病危害因素	评价检测点数	检测合格点数	合格率
苯	1	1	100%
甲苯	1	1	100%
二甲苯	1	1	100%
甲醛	1	1	100%
氢氧化钠	1	1	100%
木粉尘	1	1	100%
噪声	9	9	100%

结合现场检测结果及各职业病危害因素在工作场所的浓度（强度）、分布、危害性大小等因素，确定该项目需重点防护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是：甲醛和噪声。

三、评价结论及建议

按照《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21 年版）》的规定，本项目属于“玻璃制品制造”，危害类别属于“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所以该项目应按照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进行职业卫生管理。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结论
1	总体布局	基本符合
2	设备布局	符合
3	建筑卫生学	基本符合
4	职业病危害因素	符合
5	职业病防护设施	符合
6	应急救援设施	符合
7	职业健康监护	基本符合
8	个人防护用品	符合
9	辅助用室	符合
10	职业卫生管理	符合

职业病危害控制措施的建议：

（1）职业病防护设施维护。本次评价期间，现场防护设施运行情况良好，有定期维护记录。企业应进一步加强定期维护管理，确保职业病防护设施有效运行。

（2）职业卫生检测。该项目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应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2021〕第5号），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工作。

（3）职业健康监护。要加强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监护检查，并及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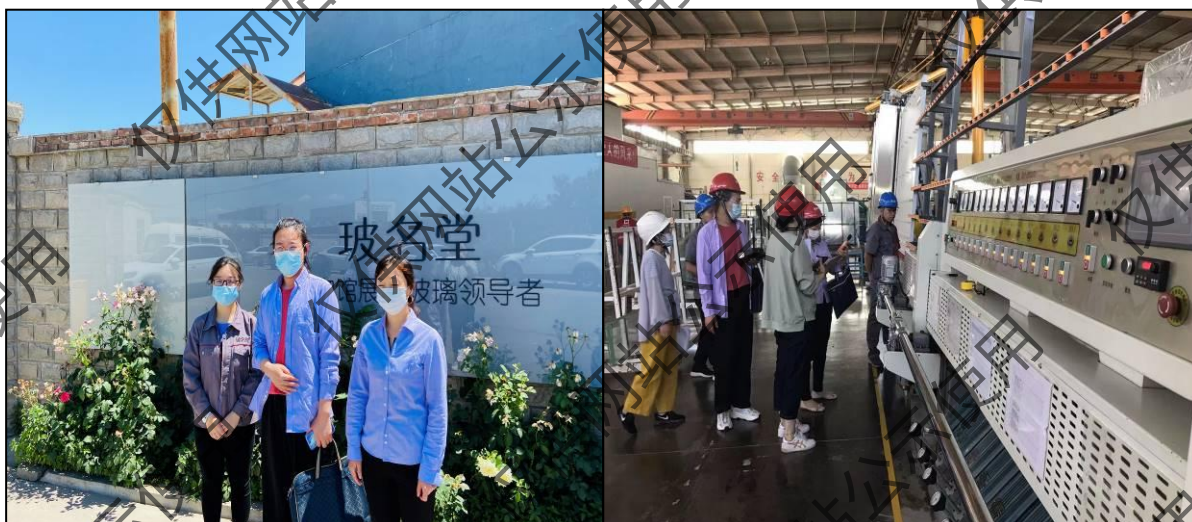
完善人员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不得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

(4) 建筑卫生学。针对冷加工车间、夹层车间、包装车间，企业应在采暖季采取措施，确保主要操作岗位的采暖温度满足要求。

(5) 如涉及检维修作业或外委分包作业，对需要做好职业病危害防护的相关工作，应保证现场通风良好，作业人员佩戴好防护口罩、手套等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同时要加强现场监督管理。尤其涉及有限空间作业时，应加强防护和监督管理，防止发生急性危害事故。

四、影像资料

1、现场调查



2、现场采样及检测

